# 中国测绘学会团体标准
# 《城市更新基础调查数据基本要求》
# 编制说明

团体标准项目名称：《城市更新基础调查数据基本要求》

团体标准项目编号：2025年团体标准（第二批）立项公告

征求意见团体标准名称：《城市更新基础调查数据基本要求》

送审团体标准名称：_____

（此栏送审时填写）

报批团体标准名称：_____

（此栏报批时填写）

承担单位：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当前阶段：☑征求意见　　□送审稿审查　　□报批稿报批

编制时间：二〇二六年十月

## 一、 工作简况

1. 任务来源

根据中国测绘学会《关于2025年中国测绘学会团体标准（第二批）立项的公告》，团体标准《城市更新基础调查数据基本要求》被列入立项计划。

2. 目的意义

为落实国家及地方关于城市更新行动、城市高质量发展、智慧城市建设、精细化治理、数字化转型等政策要求，解决当前城市更新基础调查数据领域存在的标准不一、数据孤岛、采集维度不全、质量参差、共享困难等突出问题，标准化的基础数据是实现城市更新项目精准识别、科学规划和有效评估的前提。本标准将确保数据成果的准确性、一致性和可用性，有力支撑各级政府部门进行存量资产评估、更新潜力分析和项目实施监管，从而提升城市更新工作的科学化、精细化治理水平。。

规范统一的数据标准，可以避免重复建库，缩短项目前期数据获取周期，便于数据在不同部门之间共享处理，可以有效节约更新改造项目的成本。可持续的数据更新和维护机制，可以在项目更新改造完成后继续开展数据跟踪和评估，形成闭环管理。本标准将通过建立动态更新机制和数据质量评估体系，确保城市更新数据的时效性、准确性和可追溯性，为后续的运营维护、效果评估提供数据支持，从而实现城市更新工作的可持续发展。

当前，在城市更新基础调查数据领域缺乏统一标准，在数据内容、数据库构建、质量要求等方面缺乏相关标准指导。本标准基于《广州市城市更新基础数据标准与调查工作指引》等地方经验，并参考《基础地理信息

城市数据库建设规范》等国家标准要求，在技术框架上结合了编制单位在城市更新数据审核、审查方面的多年实践成果，同时与正在编制的《城市更新基础数据调查技术规程》协调、互补，编制《城市更新基础调查数据基本要求》填补了国内在该领域的空白，为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撑。

3. 起草单位及主要起草人

主编单位：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参编单位（按拼音排序）：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、北京汇达城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、长沙市勘测设计研究院、长江空间信息技术工程有限公司（武汉）、重庆市测绘科学技术研究院、东莞市地理信息与规划编制研究中心、东风鸿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、广州市番禺城市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、广州市自然资源测绘有限公司、衡阳市规划设计院、齐齐哈尔市国土空间规划测绘研究院、山西万鼎空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、汕头市澄海区自然资源测绘院、汕头市自然资源测绘院、深圳大学、天津市测绘院有限公司、武汉市房产测绘中心、园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。

参编人员为各单位技术管理人员、高校的专家学者、研究机构的研究人员，组成了具有行业代表、地域代表、专业代表的强有力的编制工作团队，熟悉城市更新基础调查数据的基本要求，可以保证有效的工作进度和质量，很好的开展和完成编制工作，并在行业、全国范围内助力标准落地实施、推广应用和改进升级。

4. 主要工作过程

在标准计划《关于2025年中国测绘学会团体标准（第二批）立项的公告》文件下达后，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等19家单位组

织技术骨干成立标准工作组，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工作组启动会，经过一系列文献分析、试验验证、行业调研、研讨会讨论工作，于2026年10月形成送审稿，各阶段进度如下：

1）立项启动

在标准计划《关于2025年中国测绘学会团体标准（第二批）立项的公告》文件下达后，主编单位积极开展启动准备工作，总结在广州开展的城市更新基础数据调查的实践经验，同时通过整理、归纳与分析全国现行有关理论和规范，并形成了标准的初稿。

2026年6月12日在广州召开了启动会暨第一次工作会议，启动会对标准初稿、进度计划进行讨论，对初稿提出了修改意见，同时确定了编制计划和明确了分工。

2）标准起草阶段

主参编单位根据第一次工作会议收集到的意见进行了修改汇总，于2026年8月底形成了标准修改稿。

2026年9月29日，编制工作组召开了第二次研讨会，对规范内容进行统稿，对规范中的相关细节进行充分讨论，提出了修改意见。

2026年9月至10月，编制工作组按照第二次研讨会意见进行了修改，于10月再次征求各参编单位及专家的意见，收集反馈意见后，于2026年10月28日修改完成形成征求意见稿。

## 二、 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（如技术指标、参数、公式、性能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）的论据；修订标准时，应增列新旧标准水平的对比。

1. 编制原则

本标准根据 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2. 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论据

本标准的制定过程中，认真遵循了先进性、实用性、协调性和规范性等原则，并重点把握以下几个方面：

（1）内容与相关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等协调一致。

（2）充分体现了城市更新基础调查数据的测量特点，注重可操作性，避免与其他标准内容上较大的重叠。

（3）本标准主要参考以下标准进行编制：

GB/T 2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

GB/T 4754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

GB_T 19710 地理信息 元数据

GB/T 21010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

GB/T 39608 基础地理信息数字成果元数据

GB 50137 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

CH/T 9015 三维地理信息模型数据产品规范

CJJ/T 8 城市测量规范

T/CSGPC 80 城市更新基础数据调查技术规程

（4）标准的内容结构

前言

1 范围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3 术语和定义

4 基本规定

5 分类编码

6 数据内容与要求

7 数据质量

8 数据汇交

附录 A

附录 B

参考文献

## 三、 主要试验(或验证)的分析、综述报告，技术经济论证，预期的经济效果

城市更新基础数据调查是城市更新前期工作的核心环节，通过对城市更新单元或者项目范围的房屋、土地、人口、历史文化遗存等数据的全面调查，可为科学决策与规划编制提供基础支撑，为规范流程与风险防控提供数据依据。规范化管理前期的基础数据调查工作，对城市更新工作有重要意义。

本标准结合北京、广州、重庆等城市已经开展的现状调查工作经验，总结城市更新基础调查数据的基本要求，为全国各城市开展数据调查提供技术指导，为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工作提供有力支撑。

本标准规定了城市更新基础调查数据的基本规定、分类编码、数据内容与要求、数据质量、数据汇交。本标准适用于城市建成区的旧村庄、旧厂区、旧街区、旧片区、旧市政基础设施等场景及其它城市更新改造

类基础数据调查。

## 四、 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，以及与国际、国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，或与测试的国外样品、样机的有关数据对比情况。

经查阅相关规范材料，本标准在制定过程中，未检索到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规范，本标准为城市更新基础调查数据的获取、处理、建库、共享交换和应用工作等方面进行约定，使各地在开展基础数据调查时有章可循，确保数据的一致性、准确性和可靠性，为城市更新项目的科学决策和规范实施奠定坚实基础。其内容具有可操作性和实用性，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。

## 五、 与有关的现行法律、法规和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关系

本标准与现行法律、法规和国家和行业标准没有冲突

## 六、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

无

## 七、 标准作为强制性标准或推荐性标准的建议

本标准为首次制定，建议作为推荐性标准实施。

## 八、 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(包括组织措施、技术措施、过渡办法等内容)

无

## 九、 标准提升转化和废止建议

无

## 十、 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

无